

# 双塔区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补充公告

双塔区 2022 年度第 5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，区片地价按最新标准执行，实际补偿标准未发生变化。

双塔区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中，原“四、征地补偿费方式、标准、支付方式及对象”现调整为：

## “四、征地补偿费方式、标准、支付方式及对象

征地补偿费标准依据最新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执行，凌凤街道八宝村位于双塔区 II 类区片内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为 138 万元/公顷，其中：农用地实际补偿标准为 138 万元/公顷，未利用地实际补偿标准为 110.4 万元/公顷。

凌凤街道八宝村征地补偿费 914.0899 万元。

该项目经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准征收后，征地补偿费通过专户拨付给被征地村或被征地单位。

被征地村在收到补偿费后，按照已制定的分配方案将征地补偿费及时、足额发放至被征地村民。”

双塔区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其余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政府  
2023 年 3 月 31 日

